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增比例：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9,743,271.0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转增股本。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80,791,25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113,107,750 股（具体转增股数及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相关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权益分派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及股本结构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